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1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 回购股份的种类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 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 回购股份的期限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 回购股份的价格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 回购股份的金额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 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 对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 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 12 月 15 日修订）等相关法规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除本次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变更相关的各项具体事宜。

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激励的目的与效果，不利于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基于维护内部核心团队稳定及保证公司经营稳定的目的，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公司依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统一回购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持有的 6,035,600 股公司股份，收回价格按照标的股票每股 4.26 元的初始购买价格确定。待公司收回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份后，按照相关规定予以注销。

董事刘策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5日